

羅東鎮公所鼓勵計程車裝設新式計費表 說明

本所為配合交通部推動計程車新式計費表政策，鼓勵計程車業者加速完成裝設，減輕計程車司機生計負擔，並提升營運載客服務品質，健全人車管理，依據「交通部鼓勵計程車計費表更新補助作業要點」規定，補助本鎮計程車業者裝設新式計費表，讓本鎮計程車能提供更優質服務。

補助資格為：凡計程車司機的職業登記在宜蘭，戶籍與車籍只要其中一項設籍於羅東鎮，即符合申請資格。

補助金額以該車實際裝表費減除其他補助(交通部補助新台幣 4,000 元與宜蘭縣政府補助 2,000 元)後計算，每輛計程車補助金額以不超過單據(統一發票或免用統一發票收據)合計總金額為限，補助最高額度為新台幣 1,500 元，補助項目為新式計費表安裝費、耗材費、檢驗費等。每輛車以補助壹次為限。

車輛應完成新式計費表安裝，並為經交通部審核通過公告可納入補助之型號，且取得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檢定合格記錄卡，始可申請補助。

關於申請方式，請計程車司機備妥補助經費申請表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計程車計費表檢定紀錄卡影本、計程車所有人身分證明文件影本、行車執照影本、執業登記證影本、領據及更換新式計費表發票或收據影本並蓋與正本相符、委託書及金融機構存摺帳號封面影本等資料，向公所辦理申請。